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范儒蕙

電話：3694315#726

電子信箱：ruwa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10373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1037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獎勵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績優教師與行政人員
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延長申請期程至111年11月7
日(星期一)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11年7月19日桃教中字第1110064318號及111年9月
27日桃教中字第1110091613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專業進修研究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，本市延續
110學年度計畫並持續鼓勵績優教師及行政人員進修研究，
以拓展教師宏觀國際視野，符應教育趨勢脈動，爰續辦
理旨案計畫，並自111年8月1日起受理申請，請各校(含幼
兒園)協助推薦所屬績優教師踴躍報名。
- 三、為擴大並積極鼓勵申請，本案受理申請期間延長至11月7日
(星期一)，請各校(園)轉知所屬符合資格教師於期限前
繳交申請書等資料至承辦學校青溪國中。
- 四、檢附本市獎勵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績優教師與行政人員
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修訂計畫1份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